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 2026—022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红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由 27.993 元（含税）调整为 28.02423 元（含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250,081,601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为 0 股，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数为 1,250,081,601 股。公司将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24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032,574,305.19 元（含税），与董事会决议金额不一致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所致。

一、由董事会制订的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安排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的股份为基数，实施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7.993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252,270,215

股，回购专用账户内的股份数为 794,176 股，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的股份数为 1,251,476,03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032,568,759.73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的股份数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二、本次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情况

2026 年 5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188,614 股，并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全部回购股份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250,081,601 股，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2423 元（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公司总股本—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35,032,568,759.73÷（1,250,081,601—0）=28.02423 元（含税，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五位）

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公司总股本—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28.02423×（1,250,081,601—0）=35,032,574,305.19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数 1,250,081,60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24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032,574,305.19 元（含税），与董事会决议金额不一致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所致。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

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内的股份数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